

2024 CCCE

城市盃數位科藝電競大賽

《比賽辦法》

自由車



CCCE

CITY CUP FOR CAMPUS E-SPORTS INVITATIONAL COMPETITION

指導單位：教育部

主辦單位：臺南市政府體育局・中華文化教育協會・中華虛擬運動協會

決賽日期：2024年11月30（六）至2024年12月1日（日）

競賽地點：臺南市東區中華東路一段366號（南紡購物中心）

賽事官網：<http://www.cccedu.org>

一、比賽主旨

本競賽項目旨在發掘及培育電子競技、虛擬運動暨數位科藝產業人才。藉由「以賽促學」的過程和「友善競爭」的舞台，提升參賽選手之專業技能與核心素養，以及培養具創造力、實踐力、移動力的團隊協作默契和運動家風度；同時增進全民數位科技生活與運動之樂趣。

二、參賽基本資訊

(一) 參賽人數

1 員/隊 (無替補選手)

(二) 參賽對象

全國組：年滿 12 歲之全國民眾皆可報名。

(2012 年 9 月 1 日<含>之前出生者)

(三) 報名須知

1. 重要日程：詳見《賽事規章》第 4 頁。
2. 報名權序及報名隊伍數上限。詳見《賽事規章》第 6 頁。
3. 報名「應備文件」：詳見《賽事規章》第 7 頁。
4. 報名程序及注意事項：詳見《賽事規章》第 8 頁。

(四) 報到、檢錄：詳見《賽事規章》第 9 頁。

(五) 獎項內容、頒發對象：詳見《賽事規章》第 11~12 頁。

三、帳號與設備

(一) 選手無須準備帳號，比賽統一使用主辦方準備之遊戲帳號並於報名時提供。

(二) 選手無須準備設備，比賽統一使用主辦方準備之軟、硬體設備。

四、比賽進行

(一) 賽制

1. 預賽與決賽皆為競速之「計時排名制」。
2. 參賽隊伍按照完賽計時的“時間長短”來進行排名，計時短者為勝出。
3. 由預賽排名前四名者晉級決賽。
4. 再由決賽者進行第二輪比賽，並排名冠亞季殿。

(二) 版本與規則

1. 比賽使用「ROUVR」進行比賽。
2. 上場順序由系統隨機分配。
3. 預賽及決賽皆採用主辦方指定之賽道進行比賽，成績依照完賽時間作排序，完賽時間越短排名越前。
4. 賽道選擇為 GPBRASIL CVB | VIA EXPRESSA | SÃO LUÍS/MA，8 km 的地圖；未完賽者，不予排名。
5. 比賽開始進行至結束前，除發生系統異常或不可抗力之情況外，不得重賽。
6. 選手若對比賽判決有異議，必須立即告知裁判（或主辦方工作人員），如未於5分鐘之內提出，則視同同意比賽判決，後續不得提出抗議或追溯。

(三) 續戰及相關資訊，將於賽事進行中同步更新。

五、斷線與暫停

- (一) 比賽之時，選手如遇以下緊急狀況，可要求裁判暫停比賽，並經裁判同意後宣布比賽暫停：
 - 1. 網路斷線、嚴重延遲而無法排解之情況。
 - 2. 選手身體不適而無法進行比賽。
 - 3. 無預警且不可抗拒之情事。
- (二) 比賽開始後5分鐘以內，若發生斷線、帳號異常、設備異常、伺服器崩潰等狀況，而無法順利進行遊戲時，選手須立即告知裁判暫停遊戲；待異常排除且所有選手皆可繼續正常遊戲後，由裁判結束暫停後繼續比賽。
- (三) 如因遊戲伺服器端的問題而無法暫停、無法進行比賽，裁判裁定本局須要重新開始時，所有選手必須配合退出遊戲，如有不遵循裁判指示者，裁判可直接判定該隊出局。

六、注意事項

- (一) 比賽開始至結束之前，若選手在未得到裁判許可的情況下自行宣告暫停、取消暫停遊戲或退出遊戲，則視為影響比賽公平性之行為，違規者視同隊伍棄賽。
- (二) 若參賽選手有不公平行為，包含利用漏洞、串通、代打、干擾、作弊，或辱罵對手、裁判、工作人員、觀眾等情事者，主辦方有權對該選手或隊伍進行仲裁、取消參賽資格，或將行使告訴權。
- (三) 參賽選手若對比賽過程、結果有疑慮而欲申訴者，須自行提供相關舉證資料予主辦方進行查驗、核實與仲裁。
- (四) 上述規定中未列舉，但影響比賽進行之情況，裁判有權決定暫停、中止及續賽或重賽。
- (五) 裁判於比賽之時擁有最高決定權，參賽隊伍人員、教練及指導老師，皆須服從裁判指示與判決。
- (六) 主辦方有權對《賽事規章》及《比賽辦法》進行補充、修訂，並保有比賽過程、結果之最終解釋與仲裁權。